

九龙坡文旅委发〔2024〕60号

**重庆市九龙坡区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
关于印发《区文化旅游体育领域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
风险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机关各科室（队、中心）、委属各基层单位，全区各文化旅游体育行业协会、企业：

现将《区文化旅游体育领域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风险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重庆市九龙坡区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
2024年12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

区文化旅游体育领域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 风险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工作方案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当前社会安全稳定工作的通知》和市安委办、市防减救灾办《关于强化今冬明春重大事故灾害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渝安办〔2024〕92号)要求，按照区安委会、区防减救灾委统一部署安排，决定从即日起至2024年3月在全区文化旅游体育领域开展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风险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制定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和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吸取珠海市“11·11”驾车冲撞行人恶性案件教训，结合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防灾减灾救灾固本强基三年行动，抓实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排查治理，持续推动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坚决稳控行业安全形势，坚决遏制较大以上事故，努力实现事故“零发生”目标，全力确保我区文化旅游体育领域安全形势持续稳定。

二、组织领导

成立区文化旅游体育领域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风险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张学英 区文化旅游委党委书记、主任

副组长：古 宁 区文化旅游委党委副书记

蒋 霞 区文化旅游委副主任

李 智 区文化旅游委党委委员、副主任

文 嘉 区文化旅游委党委委员、执法支队支队长

张家祥 区文化旅游委党委委员、执法支队政委

组 员：各科室负责人、委属各基层单位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区文化旅游委市场管理科，由区文化旅游委党委委员、执法支队政委张家祥担任办公室主任，具体统筹实施。

三、工作重点

（一）针对工作“不严不实”问题抓综合整治。

1.政治站位不高的问题。重点整治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领会不深，对防范化解重大事故灾害风险的重要性认识不足等问题；未定期分析研判、研究部署本领域本单位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未按期完成上级安排部署的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各项工作任务。

2.安全责任缺位的问题。重点整治“一岗双责”不落地和企业主体责任不落实，未按照“三管三必须”和职责分工落实安全监管职责，盲目推责、消极避责等问题；以及重点部位防护措施不到位、应急预案不完善、培训演练未落实、一线员工安全职责

不明确等问题。

3.隐患排查不扎实的问题。重点整治隐患排查不全面不系统不深入，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不掌握，对重大风险隐患视而不见，整治走过场，重大隐患长期得不到有效治理；特别是企业未针对性制定和落实“日、周、月”隐患排查清单，主要负责人未按要求每月带队开展排查，重大事故隐患未实现动态清零；以及自然灾害风险隐患巡查监测不到位，灾害风险分析研判和排查防范不深入不细致等问题。

4.监管执法宽松软的问题。重点整治执法不严，该查不查、该停不停、该关不关，放任违法企业一路“绿灯”，长期“带病”运行；企业突出违法行为、重大安全隐患和重大安全风险长期存在、反复出现；以及未对违法行为依法实施行政处罚等问题。

（二）聚焦行业领域重点问题抓排查整治。

1.消防。重点排查整治A级景区、星级饭店、文博单位、文化娱乐场所、体育场馆等人员密集场所以及行业领域“九小场所”和多业态混合生产经营场所火灾隐患；违规搭建、违规动火动焊、违规用火用电用气、电气线路老化、疏散通道不畅、消防设施损坏、安全培训演练不到位等问题；深入推进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排查整治违规停放充电、电动自行车“进楼入户”等方面火灾隐患；常态化开展行业领域人员密集场所铁栅栏广告牌防盗网、可燃雨棚和突出外墙防护网等影响疏散逃生和灭火救

援障碍物的整治工作，推进应急疏散通道常态化综合治理。

2.旅游及体育。重点排查整治 A 级景区最大承载量管控不严，防拥挤踩踏措施不到位；景区内大型游乐设施、高风险旅游项目未严格落实验收、年检、风险评估等要求，维护检查不到位、安全制度措施落实不严格；旅行社在旅游租车、包车行为中未做到“五不租”，租用或订购的客船产品和服务未持有有效的法定证书，超出许可范围和许可有效期经营，未规范使用安全带、配备救生衣，违规将未开发开放区域作为旅游产品进行销售或推荐；体育场所组织体育活动安全防护措施不到位，游泳、攀岩、潜水等高风险性体育项目未落实审批、现场监管、持证上岗等要求。

3.自然灾害。加强极端灾害监测预警和安全提示，做好 A 级景区重点部位雨雪冰冻灾害风险隐患的防范整治，落实好“极端天气条件关停”制度；深入摸排涉林景区森林火灾风险隐患，强化冬春森林防火工作，抓好春节等重点时段的管控；强化大雾、低温、雨雪、冰冻等恶劣天气对旅游交通安全的风险研判，指导旅行社及时关注气象信息，合理规划旅游线路，及时正确处置突发情况，防止交通安全事故和游客滞留事件。

4.大型文旅体活动。加强公共场所人群聚集活动特别是大型营业性演出、群众性文化活动、体育赛事等大型文旅体活动的安全监管，严格履行活动报批程序。指导各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健全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和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完善突发事件应急联

动处置机制，提升防控公共安全、人员踩踏、舞台搭建等风险的能力。

5.危险作业。聚焦动火作业、有限空间、临时用电、高处作业、吊装作业、检维修作业等危险作业，重点排查作业人员是否具备相应资质，是否持证上岗，是否履行作业审批手续，现场监护管理是否到位，警示标识是否齐全，是否开展安全技术交底，装备设施是否齐全有效，安全防护措施是否到位，作业流程是否规范，作业人员是否正确佩戴和使用个人防护用具和用品。同时结合行业实际，需重点排查发包单位是否审查危险作业承包单位资质条件，是否签订安全管理合同或协议，书面约定双方安全责任，是否存在不管不顾、以包代管、“一委了之”、签订免责协议等突出问题。

6.其他方面。针对冬季气温冷暖起伏显著、发生过程性强降温可能性大的情况，抓好冬季取暖安全隐患的排查整治，防止中毒窒息事故。深化燃气管道“带病运行”专项治理，重点整治行业领域内燃气使用场所燃气用具、连接软管、减压阀和燃气泄漏报警装置、燃气灶熄火保护装置等存在的安全隐患，以及擅自拆除、改装、迁移、暗埋燃气设施和用具等问题。对行业各场所内大型游乐设施、电梯、锅炉等特种设备和操作人员资质开展安全治理，督促使用单位及时检测特种设备并开展经常性人员教育培训和设施设备维护保养。

四、时间步骤

(一) 动员发动阶段(2024年12月20日前)。结合实际,制发工作方案,进一步明确职责、细化任务,广泛动员部署。

(二) 组织实施阶段(2024年12月21日至2025年3月21日)。按照工作方案,强化统筹协调,组织相关人员深入一线排查整治,切实排查发现问题隐患,抓好闭环整改。

(三) 总结验收提升(2025年3月22日至3月31日)。总结工作成效,固化经验做法,完善安全风险与隐患排查治理长效机制,推动全区文化旅游体育行业安全形势持续稳定。

五、工作要求

(一) 提高认识,加强组织领导。开展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风险隐患专项排查整治,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稳定重要指示精神的重要举措,是坚决稳控安全形势、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要切实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扛起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严格按照职责分工,强化组织领导,认真组织实施,加强氛围营造,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扎实做好专项排查整治工作。

(二) 精心组织,深入排查整治。要深刻汲取近期全国部分地区事故和案件教训,对本领域、本单位安全形势进行一次梳理分析,剖析查找存在的短板不足、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针对风险隐患特点,制定针对性防范化解措施,实施精准治理、综合管

控，督促企业严格“日周月”隐患排查制度。监管人员要走出机关、深入一线排查检查，加强检查力度，用好第三方力量，把发现问题、解决问题作为衡量履职的标尺。要坚持严的基调不放松，积极会同应急、消防、住建、公安、交通、市场监管、规划和自然资源等部门，严格规范精准执法，对严重违法违规行为坚决依法从严查处。

（三）统筹推进，确保工作实效。要把专项排查整治和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防灾减灾救灾固本强基三年行动有关任务进行有机结合、有序推进。要深化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指导督促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一线员工和行业监管人员学好用好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提升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推动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不断提升本质安全水平。专项排查整治期间，领导小组办公室将依托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信息系统持续收集各科室、各单位工作情况，并视情开展约谈、警示、提醒，严肃责任追究，对领导责任不落实、专项排查整治推动不力、不能发现问题隐患、发现问题隐患得不到及时有效整治和专项排查整治期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责任单位和个人，依法依规依纪追责问责。

发